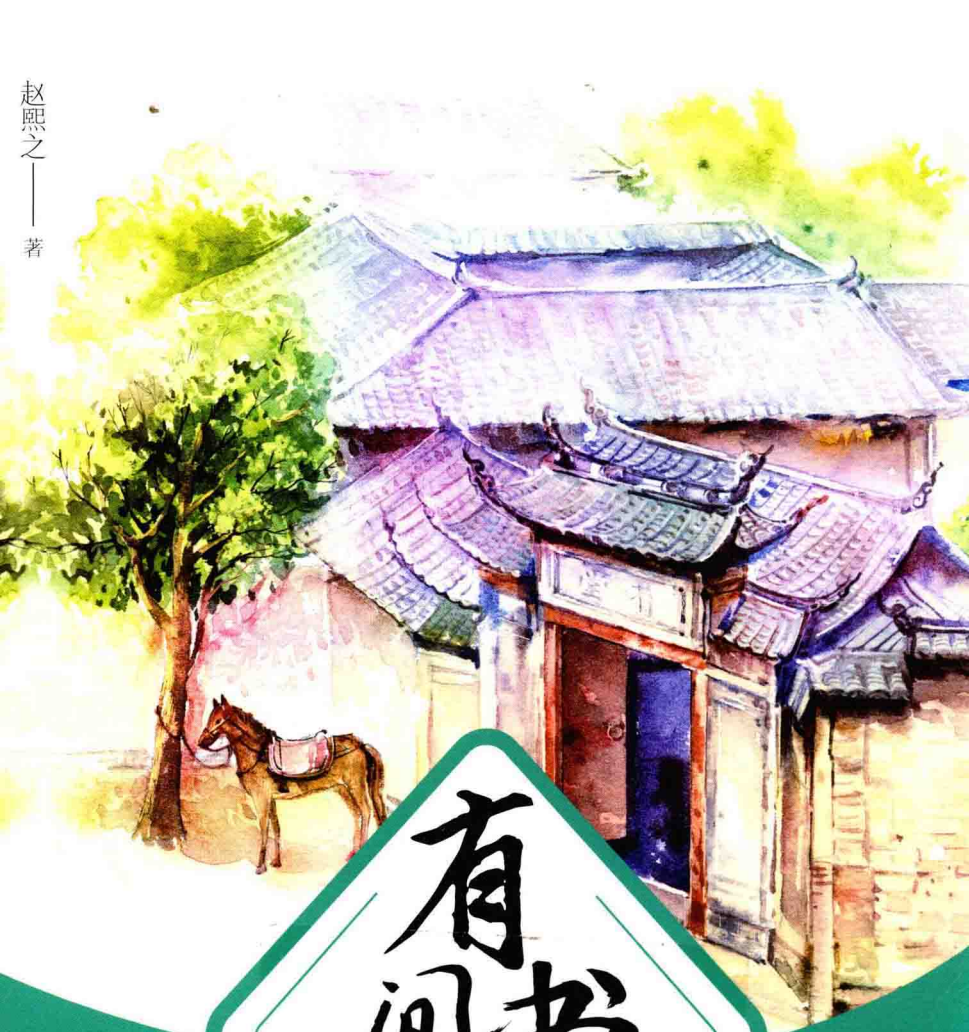


赵熙之——著



有间书坊

一部填补空白的古代书业
竞争实录

冰山工作狂和傲娇大才子的
高冷恋爱史

家族遗传病，独撑家业，书坊被觊觎……
她的人生是永远看不到尽头的黑暗，
可她遇到了他，就好像命运刻薄之处总有回寰，天冷到了尽头，总会迎来春暖花开。

芥堂首席总编辑
金牌女书商

VS

高智商低情商天才
毒舌腹黑老师

第13届华语文学传媒大奖获奖作品，原名《古代贵圈》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有间书坊

YOUJIAN
SHUFANG

赵熙之——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有间书坊 / 赵熙之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7-5500-1667-5

I. ①有… II. ①赵…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068985号

有间书坊

赵熙之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吴砚晨 袁 蓉
特约编辑	张才日
封面绘图	三 乖
版式设计	段文婷
装帧设计	嫁衣工舍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70mm×970mm 1/16 印张 34
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 数	64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667-5
定 价	59.80元 (全二册)

赣版权登字 05-2016-8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z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录

第一章 鲁班锁	001
第二章 藏书梦	018
第三章 旧牌记	032
第四章 百年业	050
第五章 西园宴	066
第六章 探究心	083
第七章 不知倦	099
第八章 备集会	116
第九章 陈年事	127
第十章 真情委	142
第十一章 沉船祸	159
第十二章 连天雨	180
第十三章 西湖雪	208
第十四章 定姻缘	234
第十五章 百年好	252



第一章 ○鲁班锁

雨下得不知尽头，寒意浸到骨子里，湿答答的晚雾弥漫开来，庑廊下一片惨淡的光。常台笙站在廊下，抬起双手象征性哈了口气，面对紧闭的房门，裹紧了身上的斗篷。

门内传来说话声，间或夹杂着叹息。离别，难免这样子。

她约莫等了一刻钟的辰光，忽传来“吱呀”一声，屋门终是打开了。

这是嫂子娘家的旧宅，四处透着破落，常台笙今日到这里来，是要接走一个孩子——侄女常遇。长兄在半年前过世，嫂子带着他们唯一的女儿回了娘家，如今嫂子将改嫁，她娘家的人便让常台笙来接走这孩子。

“就……拜托你了。”嫂子面上各色神情交织，却也只这样说了一句，随后手往前一伸，将一个六岁孩子推出了门。

常遇抬头瞅瞅常台笙，倏忽又抱紧了怀里的包袱，将头埋下去。

常台笙久久不出声，末了也只是将手伸过去给她，言简意赅道：“走了。”

马蹄踏雨水直奔常府，车轱辘轧在石板路上咔嗒作响，常遇坐在车里一声不吭，不怕冷地撩起车窗帘子朝外看，街道上零零散散的灯笼亮在晚雾里，混着水雾的风刮进来，扑了一脸。

常台笙怕她冻着，探过身欲将帘子放下，小丫头却扭过头看她一眼，那眼神令常台笙顿时缩住手，转而从脚边藤条框里取了毯子给常遇裹好，这才纵她看这潮冷夜景。

车子一走即是大半个时辰，途中路过芥堂，常台笙忽道：“停一停。”

马车稳当当停下，车夫将脚凳取下，撑了伞在外等着。常台笙看一眼蜷在角落里的小丫头，伸了手给她：“来，下车。”

芥堂是常家世代经营的刻坊，早期只替书肆刊刻书籍，在常台笙十六岁那年接手后，渐渐开始挂牌子做书坊。如今，芥堂以校刻精审、内容考究、独具特色在江南一带很有声望，当然，有芥堂书牌的版印书，售价也不便宜。

常遇跟着常台笙进了芥堂，穿过充斥着书墨味道的堂间，到狭窄过道时，光线倏忽暗了下来。

她突然回头看外边的热闹与光亮，常台笙问她：“怎么了？”

小丫头嘴里只蹦出毫无生气的三个字：“真热闹。”

常台笙闻言一顿，侧脸在走道昏昧灯光的映照下，竟是显出几分难明的孤寂来。

忽地，走道尽头传来一个上了年纪的男声：“东家，陈公子那里来了消息，说是愿意见一面。”

“还说了什么？”常台笙转过身问。

“只今晚有空。”

常台笙闻言立即沿着走道往里走，常遇则抱着包袱迈开小短腿快步跟在后头跑。最里头是常台笙的书房，推开来只见东西摆得密密麻麻，使得原本并不小的空间看起来十分逼仄。

常遇皱皱眉，搂住包袱站在门口没进去。

好在常台笙只取了东西便走出来，利落关上门就往外走，常遇便又连忙跟上。

待重回堂间，常台笙霍地回头，略愧赧地对常遇道：“姑姑要出去一趟，你在这里待一会儿，让宋管事带你先吃晚饭可好？”她言罢便招手示意宋管事过来。

上了年纪的管事走到常遇身边，与常台笙道了声“东家放心”，常台笙便转身要走，可没料才刚迈出去一步，就觉袍子被人揪住，一回头，只见小丫头正攥着她衣角不放，仿佛是怕她这一走便不回来了。

“罢了，我带她一道走。”常台笙言罢往外走去，小丫头紧跟不舍，一步也不肯落下。

两人都空着肚子，马车在芙蓉楼外停了一阵，常台笙撑伞下去买了些软糯糯的点心，塞给小丫头垫肚子。常遇埋头吃了两块，沾了一嘴粉屑，却擦也没擦，小手

径直探进盒子里拿了一块递给常台笙。

这雨夜里，常台笙心里忽地蹿出一星暖融火苗来，原本冷硬的面目，也别别扭扭出了一丝柔软。

马车抵达陈宅时，与天地缠绵了一整日的雨竟然停了。常台笙下了马车，将小丫头抱下来，走到门房递了拜帖。

陈宅她并非头一回来，但先前回回都吃闭门羹，这次陈某人主动邀见，实在难得。

门房匆匆去又匆匆回，领着常台笙进了门，指了指前路，示意她自己去。

偌大的庭院中，植物蓊郁有致，看起来生机勃勃，然屋子却建得奇怪，没有厅房之别，只一座大屋建在基台之上，外边围了一圈庑廊。且这宅院中，悄无人声，简直清寂得可怖。

宅院主人叫陈俨，其十四岁即为弘文馆待诏，曾领修过文贤殿御览，如今不过二十五岁，便已是经学大家。按说这样的人应在朝堂呼风唤雨，然他却一声不吭避居杭州，不与人往来。

常台笙找他，是为求其稿本。她是个生意人，有慧眼且讲求时机，在陈俨被其他书商争抢之前，她当然要先行一步。

只是道内消息称，陈俨为人古怪傲慢，极难相处。然出类拔萃的人往往性子也与旁人不同，这很正常，也是常台笙几顾陈宅皆吃闭门羹却不放弃的理由之一。

这府里的主人不循俗世的待客之道，常台笙沿走廊继续前行，却不知该在哪扇门前来停下来。

常遇忽扯扯她衣角，指着五六步开外的一扇门道：“只有那个，亮的。”

常台笙恍然，走到那扇门前，方要敲门，却见地上压了张字条。她俯身捡起一看，上面只写着：自己动手，吃了再走，东西放好。

字字朴实但本质倨傲。

常台笙捡起字条，拉开门脱去鞋履，带着常遇进了屋。不出所料，陈俨并不在这唯一亮灯的屋里，他的确不打算真露面。

常台笙几乎饿了一整日，先前吃的一块点心压根不足以填饱她空虚又冷的胃，陈俨却在这当口“贴心”地在屋子里摆了一桌丰盛的甚至还热乎的饭。

他根本就是个算命的。

常台笙坐下来，迅速地环视整间屋子。除面前这张摆满食物的矮桌及地板上的软垫外，几乎没有其他陈设。前后应当都是房间，但用门隔开了，若全部打开，就是一间通敞的大屋子。

貌似空敞舒服，实际像个鬼屋子。

前后屋里都有可能有人在偷窥，因隔断是纸门，且隔音效果奇差无比。

她给常遇倒了杯热水，又问她要不要再吃一些，常遇摇头示意不要，她这才埋头吃起来。丰富的经验与天生的直觉告诉她，陈俨这样的人，兴趣始终在第一位，若她今日恪守礼仪直接走了，反倒会令他觉得没意思。何况她的确饿了，且并不想跟陈俨客气。

餐饭很好，她很满意主人的招待。

她又看看常遇，小丫头根本对食物没有兴趣，反而是从包袱里掏出了一只十二方的鲁班锁。

她坐在垫子上，捧着那只鲁班锁左看看右瞅瞅。

那是一只新的鲁班锁，木料崭新，看起来是小丫头刚刚拿到手的玩物。

常台笙并没有阻止她玩，而是从袖袋里取出芥堂的契书，上面所言不过是若稿本专印芥堂牌记，能给他多少润笔金等等。

这可能正是陈俨写在字条上希望她“放好”的东西。

她摆好契书本打算起身，却见常遇还坐在那儿埋头拆解鲁班锁。

屋中静悄悄，只听得见木块碰撞声。一块一块拆下，统共十二块，这般零碎的木物件，最后竟然能拼出一个结实完整的木方块来。

她本以为小丫头只是拆开玩玩，都已经打算俯身帮她收拾，没料，小丫头拿过那些木块，目不转睛地将它们错落交叠地拼了起来，最后一块卡进去时，小丫头抬头看看常台笙，又低下头去，从四周往里一压，居然拼回了原来的样子。

好快。常台笙冷不丁地……怔了一下。

小丫头看看她，迅速将鲁班锁塞进包袱里，又紧了紧系带，站起来拍拍衣裳下摆，小小身体晃了一下，最后稳稳搂好包袱，声音干脆脆，却仍没有这个年纪该有的生气：“走了吗？”

常台笙回过神：“哦，走了。”

常台笙带她从陈宅离开时，常遇已经困了，上了车便蜷进角落睡觉。常台笙偏过头去看她小小侧脸，下意识地抿了唇角，再转头看车外时，晚雾已是越发醉人。

而陈宅内，那间亮堂屋子的前侧黑屋中，有个人忍了半天，终于掀开薄毯从榻上坐了起来。

他下了榻，在通往那间亮堂屋子的纸门前站了一会儿，清瘦挺拔的身体裹在宽松中衣里，赤足踩在粗糙的藺草席上，抬手打算推开那扇纸门时，屋外却响起了敲门声。

管事在外小声道：“程府夫人到访，不知公子是否打算见……”

陈俨偏头瞥了一眼另一处门，声音低沉却冷：“不见。”

管事应声离去，匆匆折回门房，婉言回绝了雨夜到访的程夫人。

四十来岁的妇人，在面对这座宅院主人的谢客回复时，也不过在原地静静站了一会儿。由是上了年纪，她眼角已爬上了皱纹，面容虽比不得年轻时，但也看得出曾经是个美人。她没有叹气，脊背挺直，姿态漂亮：“那叨扰了。”直至说完这句，程夫人方转过身，上了回去的马车。

屋中的陈俨，低头迅速扫过矮桌上被动过的餐饭，俯身将放在一旁的芥堂契书拿了起来。他迅速翻到最后，扫了一眼酬金部分，将契书又重新合上。

管事回绝程夫人后匆匆跑回，站在门外听候差遣。陈俨听到脚步声，搁下契书：“明日再让芥堂的人过来一趟。”说着，又扫了一眼脚边的某只软垫，唇角轻轻一抬。

玩鲁班锁？呵……动作很快吗？慢死了好不好。

而这时常台笙已经带常遇回了府，冷清的府里只有寥寥几只灯笼亮着，飞檐下的铜铃轻声作响，外头又开始飘起雨丝。

因嫂子娘家通知得仓促，她连房间都没有提前给小丫头备好，遂只好抱着常遇回了自己卧房。

常遇睡得很沉，常台笙安顿好她，便悄悄关好门走了出来。

外面不过迷蒙细雨，常台笙也懒得打伞，径自小跑至后院，在井边洗了把冷水脸，闭了闭眼，复又睁开，低头看了一眼自己的手。她能感觉到手在微抖，即便是握起拳来，也还是有些不受控。

疑心病，根本只是因为冷而已。

常台笙大步折回走廊，见宋婢急急忙忙跑过来。宋婢嚷嚷：“哎哟我的大小姐，您要是淋坏了那可真遭罪了。”

说着一块干净帕子已经递了过去，常台笙接过来擦了擦，唇角有些费力地往上一抬，似乎在笑，但细察却没有。她声音里带了些倦意：“祖父睡了吗？”

“哎。”宋婢直爽，在常台笙面前素不避讳，“老太爷今日哭着闹着要见大少爷，哄了许久才睡下，连药也没有肯服。”

常台笙眼眸里的光亮倏忽灭了一下，偏过头对宋婢道：“这么些年，您费心了。”

宋婢被她这样一说，也念起许多旧事来，话匣子一开便关不住：“也没什么，前些年老爷不也是如此……”

常台笙抬手示意她打住：“我困了，宋婢也早些歇着，明日给常遇安排间屋子。”

她说完，兀自穿行在庑廊里，冷寂庭院毫无生气，一切都在昭示着常家在另一条路上的衰落——府里没有人了，真的没有什么人了。

次日一早，常台笙醒来时头疼不已，下意识地睁眼，见小丫头正坐在床边上看她。常台笙闭眼又睁开，抬手揉了揉脑袋两侧，命令自己清醒过来，对小丫头展露笑脸：“早，常遇。”

常遇没有回她，只坐着看她下床穿衣服。似乎是不甘落后一般，小丫头忽然也跳下床，取过衣服来迅速往身上套。

常台笙回头看她一眼，低头系腰带：“今日你在府里待着行吗？这里有书可以看看，想吃什么玩什么，与宋婢说声即可。”

常台笙的卧房也如同她在芥堂那间书房一样，摆满了东西，甚至显得拥挤。

常遇环视四周，摇了摇头。

常台笙沉默一阵，最终带小丫头去了主厅。她们等了好一会儿，宋婢方扶着常老太爷过来。

常台笙拉着常遇起身，待常老太爷坐下后，让常遇唤他。常遇看了他好一会儿，才蹦出一句：“曾祖父。”

常老太爷瞅瞅她：“你是哪个？”

常遇看看常台笙，又重新看向常老太爷：“晚辈是常遇。”

没料常老太爷忽然语气暴戾起来：“常遇是哪个？别的府里来的野丫头都滚蛋！不要待在我家里！”他一边说着，两只手不受控般在空中乱舞，脑袋也歪斜在一旁。宋婢连忙朝常台笙使了个眼色，常台笙遂拉过常遇的手，带她去隔壁吃早饭。

常遇跟在后面说：“我爹爹去年也是这样，听说祖父以前也是这样，他们都得了和曾祖一样的病。我是我爹爹的孩子，我也会变成这样，对吗？”

声音稚气，但语调语气却冷静得不合年纪。

常台笙抿紧了唇，她知道这丫头聪慧，但未料及她已想得如此之深。

她才六岁。

常遇看出常台笙似乎不想回这个问题，遂低头道：“我只是随便说的。”

常台笙停下步子，试图给出安抚，但到底无计可施，只干巴巴回说：“先吃早饭。”

那之后常遇没有轻易开口说过话，她保持了沉默，仿佛怕再说出什么不大合适的话，会触到常台笙的敏感之处。

两人到芥堂时，天已大亮。宋管事匆匆迎上来：“东家，陈府来消息了。”

这么快？

“怎么说？”

“让您再去一趟，还是与昨晚一样的时辰。”

常台笙轻压唇角，点头示意知道了，随即沿过道往里走。“我过会儿要出去一趟，麻烦宋管事带常遇四处看看。”说着，她扭头看了一眼常遇：“芥堂也算有意思的地方，好好玩。”

常遇拎着一只小书匣，点点头。

交代完一些事情，常台笙算了下时辰便出了门。许久之前她便在筹划盖藏书楼的事情，但手上一一直没有合适的地皮，前两日有个旧友联系了她，说有个宅子要卖，且位置绝佳，今日她便是过去与卖家谈一谈。

初次见面，卖家便一脸倨傲地说这宅子已经有人看上了，且愿意不惜一切代价买下来。

常台笙淡笑：“你我都是生意人，都不会傻乎乎地信买家们这样的海口。不惜一切代价这样的说辞难道不可笑吗？何况若您信他，且抬高价钱卖他就是了，今日又何必答应再与我谈一谈？无非是——不信那人的海口，又想炒炒这地皮的价钱罢了。”

那卖家被她噎了一下。常台笙又道：“做生意摆这样的姿态，你让我也很难有诚意。”

卖家又急忙忙改了态度：“我也是为东家办事，想将价卖高些实在正常，您也多体谅。要不，您先去那地方看看再说？”

常台笙听旧友说那地皮的确是极好，也不想因为这点事毁了买卖，遂跟去看了看。很多方面的确都令人满意，但她却约了下次再谈，缘由也不过是叫价实在太高。

前面那买家如何想的？将初价喊得那么高，会不会做生意？什么叫不惜一切代价买，真像小孩赌气放出的大话。

她别了卖家，回自家书肆办了有些事，再回芥堂时，天色已晚。天气仍一片阴郁，似乎随时都会下雨。她回去时常遇坐在廊下，连宋管事让她提前吃晚饭都不肯，固执地要等常台笙回来再吃。

常台笙走过去将小丫头从冰冷的地上拖起来，什么也没说。她算了算时辰，发觉时间还算早，便带她一道去吃了晚饭。常台笙本想让宋管事提前送常遇回去，常遇却拽住她的袖子，要跟她一起出门。

常台笙想想应当也无妨，遂带她去了陈宅。

一切还是老样子，陈宅内冷冷清清，除了门房好像就没有人了。仍旧只有那间

屋子亮着灯，悄无声息地召唤来客，像个妖怪的居所。

夜风刮进廊内，常台笙不由缩了缩肩。

她脱了鞋子进屋，见案上仍摆满饭菜，旁边则放了昨晚她留在这里的契书。难道是——已经签好了？

除此之外，在常遇昨晚坐着的软垫前，竟放了一只已经装好了的——鲁班锁。

小丫头指着那鲁班锁道：“这个是二十四支的鲁班锁，很难的。可是为什么要放在这里？给我的吗？”

常台笙揣不透陈俨的意图，她只知道，陈俨昨晚不是偷窥就是偷听了，但放个更难的鲁班锁在这儿，又是要玩什么鬼花样？

她蹙蹙眉，在矮桌前坐下来。由是之前已经用过晚饭，这会儿她也只是象征性地吃了几口，便搁下了筷子。

前面那间黑屋子里，盘腿坐着一个清瘦的男人，他听得外边搁筷子的声音，不由“哼”了一声，很轻，以至于常台笙这边都听不到。

那么多好吃的居然只吃几口，真是浪费。

常台笙搁下筷子便查看那契书。契书被改得一塌糊涂，有些条件简直离谱。

她耐心看完，偏头看常遇时，小丫头已经低头开始拆那只二十四支的鲁班锁。

与此同时，前面那间黑屋子里的男人，也开始拆一只全新的鲁班锁——但不是二十四支，而是……三十三支的鲁班锁。他动作很轻，但速度却飞快。

屋子里只剩下木头碰撞的声音，常台笙仔细听，似乎察觉到了前面那间屋子里传来的细微动静，不由抬眸看了一眼前面的屋门。

常遇这边动作也很麻利，小丫头将那二十四支鲁班锁拆完又开始重新摸索着拼起来。她装到一半时，前面黑屋里的男人已经闭眼享受了最后的“咔嗒”声，手心里捧着的，是已拼装好的三十三支鲁班锁。

“喔，我赢了。”声音低得像是压在喉咙口。

然他还未来得及起身，面前的纸门却瞬间被移开。常台笙居高临下地看了一眼躲在黑暗中盘腿而坐的男人，声音平静从容：“契书改成那样，你是在开玩笑吗？”

昏昧的光线让人辨不清他的面容，只能看到那清瘦的轮廓，以及……他手上捧着的一只已经拼好的鲁班锁。

陈俨抬起了头，看了看她。

常台笙被他这一眼看得愣了一下，随即回过神，将契书递给他：“行内没有提前预支全部润笔金的规矩，你提的其他要求我会考虑，新改的契书我明日会让人送来。”她短促停顿，盯住他的眸子，“再会。”

陈俨却仍旧保持着原来的坐姿，似乎不打算起身。

这时候，另一间房里的常遇拿着刚刚装好的鲁班锁走到他面前，跪坐下来，将二十四支的鲁班锁递还给他，说：“我能试试那个三十三支的吗？”

她的目光落在他手里那只鲁班锁上。

“很抱歉，不能。”声音仍旧压在喉咙口的样子。

常遇讪讪起身，拽住常台笙的袍子，小声问：“那我们……走了吗？”

常台笙将一切看在眼里，微微抿了下唇：“走了。”说着俯身将那份被改得乱七八糟的契书放在藁草席上，带着常遇出了门。

陈俨丢掉手里的鲁班锁，起身钻进了冰冷的衾被中。

脚步声渐渐远了，外人带来的一点生机，随同愈来愈小的脚步声消失在了无边夜色里。

次日一早，常台笙将重新写好的契书递给宋管事：“送去陈宅。”

宋管事见她如此笃定，遂问：“东家这是已经谈成了？”

常台笙合上手里一本刚印好的样书，回他：“还没有。”

“那？”

“看着合适会签的。”常台笙语气平淡，却是一副成竹在胸的了然模样，“他似乎有些缺钱。”

陈俨应该是急等着这笔钱用，不然也不会把契书上关于润笔金的部分改成提前支付全款。文人即便再现实，也不会如此赤裸裸地谈钱。

真是幼稚，提前支付全部润笔金，当书商都是傻子吗？

纵他再有文才，也还不值得提前支付全部润笔金。常台笙对本地同行实在太了解——赚书墨钱的一个比一个小气，相较之下，她实在算得上大方了。

宋管事拿了契书便要给陈俨送过去，却又转过身来，对常台笙道：“替西湖书院代刻的志书，版已出了，样书在堂间没有拿过来，您现在要看一看吗？”

常台笙今日无甚安排，遂起身去了堂间。她认真翻完样书，确认无误后，宋管事说“那便遣人给书院送去”，常台笙却道：“不了，我还有其他事要与书院的人谈一谈，顺道带过去。”

西湖书院藏书颇丰，常台笙觊觎良久。但让对方卖肯定是不可取的，况她眼下还没有办法筹这么多钱。不过这并不妨碍她与书院掌书聊一聊，故而将样书送去时，她便顺道去见了掌书先生。

时值中午，赵掌书与她谈完，看完样书，约定了印册及交付期，打算留她在书院吃饭。常台笙却起了身：“不麻烦了，只是——我能否去藏书楼看看？”

赵掌书也不小气，起身笑道：“自然可以，请吧。”

赵掌书带她去了西湖书院的藏书楼，面宽八间，南北开窗的两层楼，只有楼上有藏书柜。看起来不多，却也有两万册的藏量。

两万册。

常台笙在心里默念了一遍这个数字。

赵掌书陪她上了楼，常台笙自书柜之中穿行而过，陈旧书香扑鼻而来，这是读书人、也是做书人最钟爱的气味。这些由文字拼凑组合所呈现出来的智慧，令人沉迷，也是她的理想所在。她不知自己这一生是否会与父辈一样短暂，即便那样，她也希望能为后辈们留下些东西。

这些承载历史与时代智慧的书籍，无疑是不错的遗物。

她并没有留名青史的雄志，但好不容易来一趟这人世，倘若不愿死前觉得冤枉，生前便总得做些自己认为值得的事。

她怕逗留太久会影响赵掌书用午饭，遂走出来道了声谢，说打算回去了。赵掌书却似乎看穿她心思般，客气笑笑：“无妨，你接着看吧，若有什么疑问，直接问这里的主事即可。”

既然对方态度真诚，且话都说到这份儿上，她便索性多留了一会儿。

没料这“一会儿”一待就是一个时辰，她自觉待得太久，匆匆回到一楼与藏书楼的主事道了声谢，便告辞了。

然她走到书院集会堂时，却见有许多学生已在那儿候着。今日难不成有什么外边的人来讲学？西湖书院专设集会堂，经常会请一些外边的学者墨客前来讲学，是个极好的思想碰撞之所。

常台笙也曾为书院搭过桥，目的亦功利得很——有些文人新稿刚付梓，到这里来做讲学，也会有不少书院的学生买账。但也有讲得不行、实在不讨喜的人过来讲学，便会遭到西湖书院学生的一致冷遇，往后在本地的风评都会差到极点，想再混开也很难。

西湖书院在年轻的文化人心中，分量一贯很重，常台笙多次曾以书商的身份在这里驻足，却从未体会过在书院做学生是何种滋味。一心追求学问，当真是十分理想的事情，可她一介女子，又肩负家中重担，又怎可能到这里来求学？

她不由止步，望着里面莘莘学子求知若渴的面容，一时间思绪万千。

正当她走神时，忽有个身形瘦削的男人从她旁边走过，目不斜视地走进了集会堂。

常台笙陡回过神，眼看着那男人面色寡淡地走到集会堂的最前面，原本被啾啾咕咕声充斥的堂间，骤然安静了下来，屏息等着刚刚到来的讲学人发表高论。

男子扫了一眼堂间，目光里不带一丝温度，但也不能说倨傲，只是……好没有人情味，又有一些懒得与众人计较的……客套与疏离？又或许他根本察觉不到那是疏离？

本都打算离开的常台笙，此刻看好戏般地站在堂外，微微蹙起了眉。

陈俨这样的人，竟也会过来给人讲学？他那样待客奇怪的人……会将这种事情搞砸吧？

想想真是不可思议，他是太缺钱了吗？

陈俨站在原地许久未开口，底下的窃窃私语声又重新响了起来。

“这位陈待诏以前是神童吧，哑巴神童？”

“神童幼时了不起，这一旦长大了，较之同龄人便也没什么优势了，恐怕如今也谈不出什么高论来。”

“我可是冲着他十四岁便入选弘文馆的名头来的，总不该一无所获吧？”

“十四岁入选弘文馆又不是他自己的本事，还不都是靠当官的爹！”

“原来也只是徒有虚名而已嘛。”

嘀嘀咕咕声不绝于耳，陈俨却充耳不闻。他四周看了看，这集会堂似乎还与当年一样，只是好像更破了些，他轻蹙眉头，院长这个老抠门哪，恐是连修缮费也不愿出。

底下越发吵闹起来，西湖书院的年轻人似乎觉得自己被无视了，叽叽喳喳表达着不满。

这时，忽有一少年站起来，底气十足地质问道：“我等花费时间到这里集会，是希望长见识的，你这样干站着不说话，岂不是浪费我们的时间？”

啊……毛头小子。

陈俨慵散地舒展开眉头，懒懒看着底下这些热血年轻人，最后目光停留在那站起来的少年身上，终于开了口：“现在请你记下一句话。”

声音清雅低沉，没有攻击性，却总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意味。

那少年回盯他。

陈俨声音缓淡地接着说了下去：“你这会儿觉得自己很无知，再等几年你离开这书院时，还会有同样的感受。”

陈俨说罢转了身，只留了一句：“今日要讲的我已经写好贴在外面了，各位若有兴趣便去看看，若浪费了各位时间，还请海涵。以及——我辈分很高，所以下次见面用敬语。”

站在门外看好戏的常台笙这时候陡然回神——不能让他就这么走了，她可是将

要刊刻他稿本的。

他自己不爱惜羽毛也就算了，但若被西湖书院的这些年轻人列进黑名单，将来刊刻的稿本销量简直危矣！

待他走到门口时，常台笙大步走了过去，伸手挡住了门，随后立即扭头对堂间的学生们解释道：“方才陈待诏的意思，是说——学海无涯，察觉到自己无知才能继续保持求知的热情，请各位儒生万不要误会……”

她语声从容镇静，贸然一听倒也算得上是合理的解释，然她转回头来恰对上陈俨略是不满的目光。

陈俨用那一贯的神色看看她：“我不是很喜欢乱作补注的人，看来你有这个习惯，若哪一日我将稿子给你了，还请你千万不要乱动。”

语声淡到只有他二人能够听见，常台笙反应了一下，立时偏过头看堂间学生们的反应。不过，似乎——学生们被这情形弄得暂时有些蒙？

她正考量接下来该怎么挽回时，陈俨抬手轻按住她平举着拦在门口的手臂：“放松。”

她的手臂下意识地紧绷，竟比之前更用力地撑住了门框，大有“最好不要就这么离开”的意思。

常台笙抬头，压着声音同他道：“方才那孩子的确少了些礼数，但既然前来讲学，也当不惧这样的挑衅。为了你的稿子将来刊印出来有人买，回去将今日要讲的内容讲完不行吗？”

“喔，没人买会影响我的润笔金吗？”

此时常台笙想做的事是——时光倒流回到早上，把那份送出去的契书要回来。

不过时光倒流是现实中最不可能发生的事情之一，幸好那份契书上，也不过只盖上了芥堂的印信。比起她的私人印信来，单单芥堂的印信反倒没什么效力，唬人更好使罢了。

常台笙压着声音不急不忙地回他：“那份契书上只有芥堂印信是没用的，在我加盖私人印信前它就是一沓废纸，所以我可以随时不要你的书稿，以及——”常台笙抬头望向他的脸，“就算我们的契书有效，记得终审权在我手里，我不满意，就会让你改稿到我满意为止。噢对了，契书上有列小字不知你是否注意到了，一年内，书稿若是因为你私人原因刊刻不了，请偿还我预支的润笔金，十倍。”

陈俨的目光轻扫过她的脸，最终盯住了她的眼睛，然后脸上是胜利的微笑：“我还没有见到你说的这份契书。”

呃……还没收到？常台笙这才惊觉自己刚刚说了一沓废话。

她怎会不冷静成这样？

她被他盯得有些不自在，偏头过干咳一声，倏地放下手，打算转身离开时，手臂上却忽地感受到一阵力气，隔着八月末还算单薄的衣裳，体温与力量一并传过来。

陈俨握了一下她的小臂，又陡然松开手，漂亮唇角微微上扬：“等一下。”

常台笙转过头去，不明所以地看他一眼，静候下文。

陈俨转过头郑重其事地与堂间的学生们说道：“这位——”他指了指常台笙，“将要刊刻我的书稿，届时请有兴趣的各位有空去买一本。”

常台笙陡蹙眉。喂！他到底在做什么？

常台笙与之对峙，眼眸里是略微不客气的情绪。陈俨忽然低头：“好了，他们会买的，转身，往前走。”

常台笙脾气虽算不得特别好，但也不会如今日这样感到有一丝的不可控。

但她果然还是转过了身，遥遥看见西湖书院的山长急急忙忙赶过来，身后跟着赵掌书。

山长一言不发，走过去带着陈俨就走。赵掌书则进堂间解释了几句，让大家都散了之后，走出来看了一眼常台笙，又看看另一个方向被山长带走的陈俨：“认得？”

常台笙淡声回：“算不上。”算起来也不过见了两次面，说过的话也许连十句都没有。

她随口问了一句：“为何会请他来讲学？”

赵掌书做了个请的动作，示意边走边讲：“山长与他有些旧交情，得知他到了杭州，遂请他过来露个面。怎么说呢？若论脾气，也算得上温和；论学识天资，也确实难得的佼佼者。只是——”赵掌书摇摇头，“看着似乎还算客气，但客气得当真很难走近。”

客气？常台笙居然感受不到那种所谓的客气。是语声平和无害，但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客气吗？

她看他连微笑的时候都是散漫懒怠的，一双漂亮眼睛里，尽管藏着东西，但没有要给人看的意思。

赵掌书语声很低，末了似是抱怨道：“山长有意请他来长期讲课，但教导学生要循循善诱，且能让学生感到亲近，他兴许不适合这行当。”

常台笙趁这当口，回头遥遥看了一眼集会堂外陈俨贴东西的那堵墙，墙前已挤满了学生，似乎都在好奇他写了什么。

这般好奇，也许将来的书会很好卖。学生们的敌意，大约来自于内心的嫉妒